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蕭玉梅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18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moyumei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31960071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及修正草案意見表各1份 (A21000000I_1131960071B_doc4_Attach1.pdf、A21000000I_1131960071B_doc4_Attach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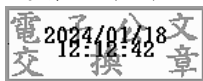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個人符合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之須長期照顧之身心失能者資格」修正草案(如附件1)，業經本部於113年1月18日以衛部顧字第1131960071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(<http://www.mohw.gov.tw>)之「公告訊息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，請自行下載。
- 二、對於公告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7日內，依所附意見表格式(如附件2)函復意見，逾期視同無意見。

正本：財政部、勞動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



長照科 收文:113/01/18



1130015728

有附件